



10105

象山先生全集卷之二十一

臨川後學李 紱點次

雜著

易說

楚陂後學周毓麟重校
槐堂書齋裔孫邦瑞刊

此理塞宇宙。誰能逃之。順之則吉。逆之則凶。其蒙蔽則爲昏愚。通徹則爲明智。昏愚者不見是理。故多逆以致凶。明智者見是理。故能順以致吉。說易者謂陽貴而陰賤。剛明而柔暗。是固然矣。今晉之爲卦。上離六五一陰爲明之主。下坤以三陰順從於離。明是以

象山全集

卷干一

一

致吉。二陽爻反皆不善。蓋離之所以爲明者。明是理也。坤之三陰能順從其明。宜其吉無不利。此以明理順理而善。則其不盡然者。亦宜其不盡善也。不明此理。而泥於爻畫名言之末。豈可與言易哉。陽貴陰賤。剛明柔暗之說。有時而不可泥也。

雷在天上大壯。君子以非禮弗履。非禮弗履。人孰不以爲美。亦孰不欲其然。然善意之微。正氣之弱。雖或欲之。而未必能也。今四陽方長。雷在天上。正大之壯如此。以是而從事於非禮弗履。優爲之矣。此顏子請

事斯語時也。泰之九二言包荒。包荒者。包含荒穢也。當泰之時。宜無荒穢。蓋物極則反。上極則下。盈極則虧。人情安肆則怠忽隨之。故荒穢之事。常在於積安之後也。

易之爲書也。不可遠。其爲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虛。上下無常。剛柔相易。不可爲典要。唯變所適。臨深履冰。參前倚衡。儆戒無虞。小心翼翼。道不可須臾離也。五典天叙。五禮天秩。洪範九疇。帝用錫禹。傳在箕子。武王訪之。三代攸興。罔不克敬。典不有斯人。孰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一

二

足以語不可遠之書而論屢遷之道也。

易數

爲張權叔書

一得五合而成六。天一生水。地六成之。故一得六合而成水。二得五合而爲七。地二生火。天七成之。故二得七合而成火。三得五合而爲八。天三生木。地八成之。故三得八合而成木。四得五合而爲九。地四生金。天九成之。故四得九合而成金。五得五合而成十。天五生土。地十成之。故五得十合而成土。論五行生成。水合在一六。火合在二七。木合在三八。金合在四九。

土合在五十。數至四而五在其中矣。一與四自爲五。二與三自爲五。二與三少陰少陽之裏也。一與四老陽老陰之裏也。五數旣見。二得五爲七。三得五爲八。故七爲少陽。八爲少陰。一得五爲六。四得五爲九。故六爲老陰。九爲老陽。故七與八合。其數十五。六與九合。其數亦十五。少陰少陽。老陰老陽。是謂四象。論四象。則陰陽之少。合在七八。陰陽之老。合在九六。四象成列。七八在裏。九六在表。陰陽之分。先裏後表。故七八爲少。九六爲老。四七二十八。故二十八者。少陽之

策。四八三十二。故三十二者。少陰之策也。易之爲書。也不可遠。其爲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虛。上下無常。剛柔相易。不可爲典要。惟變所適。吾嘗言天下有不易之理。是理有不窮之變。誠得其理。則變之不窮者。皆理之不易者也。水生數一。成數六。其卦爲坎。坎陽裏而陰表。水形柔弱。蓋陰表也。然本生於陽。故道家謂水陰根。陽火生數二。成數七。其卦爲離。離陰裏而陽表。火刑剛烈。蓋陽表也。然本生於陰。故道家謂火陽根。陰自水火之成數而言。則水六也。火七也。

水則爲陰。火則爲陽。自水火之卦而言之。水坎也。火離也。坎則陽卦。離則陰卦。自坎離之卦而言之。則坎月也。離日也。拘儒於此。將如何而言陰陽哉。五行相得而各有合。蓋不止乎前二合而已。

又

爲連叔廣書

三奇者。四四四也。三偶者。八八八也。此老陰老陽也。卽乾坤之象。故不容有二。若少陰少陽。則各有三變。此六子之象也。兩偶一奇。則四八八爲震之象。八四八爲坎之象。八八四爲艮之象。兩奇一偶。則八四四

象山全集

卷三十一

四

爲巽之象。四八四爲離之象。四四八爲兌之象。四象生八卦。亦可見於此。

三奇四

爲老陽

變

三偶八

爲老陰

變

兩偶八

一奇四

爲少陽

不

兩奇四

一偶八

爲少陰

不

一二三四五

五行生數

六七

八九十五行成數

天一生水。地六成之。地二生火。天七成之。天三生木。地八成之。地四生金。天九成之。天五生土。地十成之。生而未成。不可用。故用其成數。三者變之始。五者變

之終。故數至於五。而變化具矣。天地之數。五十有五。莫非五也。天數五。一三五七九也。地數五。二四六八十也。生數五。一三五四也。成數五。六七八九十也。三象著於三才。五象上著五星。下著五獄。總爲五方。五方之形。正分之亦四。隅分之亦四。五無分界。故天有四時。春木夏火秋金冬水。而土寄旺四季。孟子言四端不言信。孔子嘗獨言信。曰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又曰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又屢言主忠信。醫家言六脉皆有胃脉。人無胃脉則死。亦此理也。故四

爲數之大紀。五在其中矣。四營成易。亦此義也。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四象者陰陽有老少。謂老陽少陽。老陰少陰也。或曰六七八九爲四象。卽是老陽少陽。老陰少陰也。四者一體。七八爲裏。陰陽之分自裏始。故七爲少陽。八爲少陰。六九爲表。裏常少。表常老。故六爲老陰。九爲老陽。四者其本數也。以四積之。則乾坤之策見矣。四六二十四。每爻二十四策。六爻積之。則百四十有四。故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四九三十六。每爻爲三十六策。六爻積之。

則二百一十有六。故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一三五七九。則天之五奇也。而其中爲五。故五爲天中數。二四六八十。此則地之五偶也。而其中爲六。故六爲地中數。十日者陽也。乃二五之數。十二辰者陰也。乃二六之數。天中數爲十日。地中數爲十二辰。五音六律亦由是也。十日十二辰相配。至六十而周。故甲子六十四。六二二十四。四九三十六。二十四是老陰之策。三十六是老陽之策。老陰老陽相配而爲六十四。七十二是少陽之策。四八三十二是少陰之策。二十八

象山全集

卷三十一

六

與三十二相配。亦得六十者。陰陽相配之數也。

三五以變錯綜其數

數偶則齊。數奇則不齊。唯不齊而後有變。故主變者奇也。一三五七九。數之奇也。一者數之始。未可以言變。自一而三。自三而五。而其變不可勝窮矣。故三五者。數之所以爲變者也。有一物必有上下。有左右。有前後。有首尾。有背面。有內外。有表裏。故有一必有二。故曰一生二。有上下。左右。首尾。前後。表裏。則必有中。中與兩端則爲三矣。故曰二生三。故太極不得不判。

爲兩儀。兩儀之分。天地旣位。則人在其中矣。三極之道。豈作易者所能自爲之哉。錯之則一二三四五。總之則爲數十五。三居其中。以三紀之。則三五十五。三其十五。則爲洛書九章。四十有五之數。九章奠位。縱橫數之。皆十五。此可見三五者數之所以爲變者也。九章自一至九。而無十。然一與九爲十三。與七爲十二。與八爲十四。與六爲十。則所謂十者。固在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之間矣。雖無十。而十固在其間。所謂十五者。五卽土之生數。十卽土之成數。然則九章之數。雖四十有五。而其天地五十有五之數。已在其中矣。由是觀之。三五之變。可勝窮哉。天地人爲三才。日月星爲三辰。卦三畫而成。鼎三足而立。爲老氏之說者。亦曰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蓋三者變之始也。天有五行。地有五方。一二三四五。則五行生數。六七八九十。則五行成數。一三五七九。爲天數。二四六八十。爲地數。易大傳曰。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一與六爲合。蓋一與五爲六。故一六爲合。二與七爲合。蓋二與五爲七。故二七爲合。三與八。四與九。

五與十皆然。故天地之數。五十有五。而五爲小衍。五十爲大衍。蓋五者變之終也。參五以變。而天下之數不能外乎此矣。天地既位。人居其中。鄉明而立。則左右前後爲四方。天以氣運而爲春夏秋冬。地以形處而爲東西南北。四數於是乎見矣。然後有四方。中與四方於是爲五。故一生水而水居北。二生火而火居南。三生木而木居東。四生金而金居西。而五生土而土居中央。

學說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一

八

古者十五入大學。大學曰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新民。在止於至善。此言大學指歸。欲明明德於天下。是入大學標的。格物致知。是下手處。中庸言博學審問。謹思明辯。是格物之方。讀書親師友。是學思則在已。問與辯皆須在人。自古聖人。亦因往哲之言。師友之言。乃能有進。况非聖人。豈有自任私知。而能進學者。然往哲之言。因時乘理。其指不一。方冊所載。又有正偽純疵。若不能擇。則是泛觀。欲取決於師友。師友之言亦不一。又有是非當否。若不能擇。則是泛從。泛觀。

泛從。何所至止。如彼作室于道。是用不潰于成。欲取其一而從之。則又安知非私意偏說。子莫執中。孟子尚以爲執一廢百。執一廢百。豈爲善學。後之學者。顧何以處此。

論語說

苟志於仁矣。無惡也。惡與過不同。惡可以遽免。過不可以遽免。賢如蘧伯玉。欲寡其過而未能。聖如夫子。猶曰加我數年。五十而學易。可以無大過矣。況於學者。豈可遽責其無過哉。至於邪惡所在。則君子之所

甚疾。是不可毫髮存而斯須犯者也。苟一旦而志於仁。斯無是矣。

志於道。據於德。依於仁。游於藝。道者天下萬世之公理。而斯人之所共由者也。君有君道。臣有臣道。父有父道。子有子道。莫不有道。惟聖人惟能備道。故爲君盡君道。爲臣盡臣道。爲父盡父道。爲子盡子道。無所處而不盡其道。常人固不能備道。亦豈能盡亡其道。夫子曰。誰能出不由戶。何莫由斯道也。田野隴畝之人。未嘗無尊君愛親之心。亦未嘗無尊君愛親之事。

臣子之義。其端在是矣。然上無教。下無學。非獨不能推其所爲。以至於全備。物蔽欲汨。推移之極。則所謂不能盡亡者。殆有時而亡矣。弑父與君。乃盡亡之時也。民之於道。係乎上之教。士之於道。由乎已之學。然無志。則不能學。不學。則不知道。故所以致道者。在乎學。所以爲學者。在乎志。夫子曰。吾十有五而志於學。又曰。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孟子曰。士尚志。與志於道一也。小德川流。大德敦化。此聖人之全德也。皐陶謨之九德。曰。嚴。祗。敬。六德。則可以

有邦。曰。宣三德。則可以有家。德之在人。固不可皆責其全。下焉。又不必其三。苟有一焉。卽德也。一德之中。亦不必其全。苟其性質之中。有微善小美之可取。而近於一者。亦其德也。苟能據之而不失。亦必曰。積日進。曰。著。曰。盛。曰。廣。曰。大矣。惟其不能據也。故其所有者。亦且曰。失。曰。喪矣。尙何望其日積日進。曰。著。曰。盛。曰。廣。曰。大哉。士志於道。豈能無其德。故夫子誨之。以據於德。仁人心也。從心所欲。不踰矩。此聖人之盡仁。孔門高弟。如子路。冉有之徒。夫子皆曰。不知其仁。必

如顏淵仲弓然後許之以仁。常人固未可望之以仁。然亦豈皆頑然而不仁。聖人之所爲。常人固不能盡爲。然亦有爲之者。聖人之所不爲。常人固不能皆不爲。然亦有不爲者。於其爲聖人之所爲。與不爲聖人之所不爲者。觀之。則皆受天地之中。根一心之靈。而不能泯滅者也。使能於其所不能泯滅者而克之。則仁豈遠乎哉。仁之在人。固不能泯然而盡亡。惟其不能依乎此以進於仁。而常違乎此而沒於不仁之地。故亦有頑然而不仁者耳。士志於道。豈能無其仁。故

夫子誨之以依於仁。藝者天下之所用人之所不能不習者也。游於其間。固無害其志道。據德依仁。而其道其德其仁。亦於是而有可見者矣。故曰游於藝。

孟子說

志壹動氣。此不待論。獨氣壹動志。未能使人無疑。孟子復以蹶趨動心明之。則可以無疑矣。壹者專一也。志固爲氣之帥。然至於氣之專壹。則亦能動志。故不但言持其志。又戒之以無暴其氣也。居處飲食。適節宣之宜。視聽言動。嚴邪正之辨。皆無暴其氣之正也。

必有事焉勿
忘也勿正心
勿助長也

必有事焉而勿正心是一句。勿忘勿助長也是一句。下句是解上句。孟子中有兩正字同義。必有事焉而勿正心一也。言語必信非以正行也二也。勿正字下有 heart 字。則辭不虧。勿忘字上無 heart 字。則辭不贅。此但工於文者亦能知之。必有事焉字義與小心翼翼昭事上帝事字義同。

孟子知言一段。後人既不明其道。因不曉其文。強將誣淫邪遁於楊墨佛老上差排。曰何者是誣辭。何者是淫辭。何者是邪辭。何者是遁辭。不知此四字不可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一

十一

分諸子百家。所字乃是分諸子百家處。蔽陷離窮。是其實。誣淫邪遁。是其名。有其實而後有其名。若欲曉誣淫邪遁之名。須先曉蔽陷離窮之實。蔽陷離窮。是終始淺深之辯。非是四家學有所蔽。則非其正。故曰誣辭必深陷其中。其說必淫。故曰淫辭受蔽之初。其言猶附著於正。其實非正。故深陷之後。其言不能不離於其所附著。故曰邪辭離則必窮。窮則必宛轉逃遁。而爲言。故曰遁辭。故蔽而不解。必陷。陷而不已。必離。離則必窮。窮而不反於正。則不復可救藥矣。孟子

象山先生全集卷之二十二

楚陂後學周毓齡重校

臨川後學李 紱點次

槐堂書齋裔孫邦瑞刊

雜著

武帝謂汲黯無學

汲黯進積薪之言。武帝爲之默然。是必有所中矣。已而曰。人果不可以無學。觀黯之言也。日益甚。人將求勝乎。人以自信。何患無辭。謂黯無學。未必不可。武帝亦安取學而議人哉。太史氏推原其故。謂黯褊心。不能無少望。果足以知黯之心乎。始遷滎陽令。病歸田。

象山全集

卷二十二

一

里後拜淮陽太守。伏謝不受印。及召見。則曰。臣願爲中郎。出入禁闥。補過拾遺。卒不得請。過李息曰。黯棄居郡。不得與朝廷議。勉息早言。張湯後之人。誰實爲知黯者。必信褊心之言。此與兒童之見何異。使視東越相攻。不至而還。曰。不足以辱天子之使。使視河內失火。曰。家人失火。比屋延燒。不足憂。河南貧民傷水旱。便宜持節發粟以賑之。請歸節伏矯制之罪。天子招文學儒者。告廷臣以所欲爲。則對曰。陛下內多欲而外施仁義。奈何欲效唐虞之治乎。上默然怒。變色。

而罷朝。羣臣或數黯黯曰。天子置公卿輔弼之臣。寧
令從諛承意。陷主於不義乎。且已在其位。縱愛身。奈
辱朝廷何。渾邪降漢。漢發車二千乘。從民貫馬。民匿
馬。馬不具。欲斬長安令。則爭之。渾邪至。賈人與市者
坐當死五百人。則爭之。弊中國以事夷狄。庇其葉而
傷其枝之言。誰能易之。謂公孫弘徒懷詐飾智。以阿
人主取容。謂張湯深文巧詆。陷人於罪。使不得反其
真。以勝爲功。淮南謀反。說公孫弘等。如發蒙振落耳。
獨憚黯好直諫守節死義。難惑以非。卒以不敢。若黯

雖曰未學。吾必謂之學矣。雖然。張湯更定律令。可斥
也。何必曰高皇帝約束爲哉。武帝之事四夷。非也。何
必曰與胡和親爲哉。此等皆黃老言誤之也。學絕道
喪。老氏之說盛行於漢。黯不幸生乎其時。亦沒於是。
雖然。學老氏者多矣。如黯之質。固自有老氏所不能
沒者。惜哉。其生弗逢時也。放飯流歠。而問無齒決。是
之謂不知務。末哉。武帝之所以求勝於黯者乎。帝自
爲太子時。固已憚其嚴矣。卽位既久。大將軍青侍中。
帝踞廁而視之。丞相弘燕見。或時不冠。至黯見不冠。

不見也。嘗坐武帳，不冠黠奏事，避而使人可之。莊助爲黯請，告論黯之長。帝然之，且曰：古有社稷，臣黯近之矣。爲中大夫，固以切諫不得久，畱出守東海。大治帝聞而召之，列於九卿。湯敗，帝聞黯與息言，則抵息罪。令以諸侯相秩居淮陽，其卒也。官其弟至九卿。官其子至諸侯相。武帝之不能自克，不樂於黯之切直固也。然其心之靈不能掩，沒有以知黯者，未必不愈於後世。吠聲之人也。及其遂非而求勝，則是心之靈或幾乎熄矣。此孟子所謂終亦必亡而已者也。然則

生弗逢時者，豈不大可惜。過而求勝者，豈不大可畏哉。

張釋之謂今法如是

張廷尉當渭橋下，驚乘輿馬者，以罰金。文帝怒。張廷尉爭以爲不可更重，是也。然謂法者，天子所與天下公共也。今法如是而更重之，是法不信於民也。方其時，上使立誅之則已。今旣下廷尉，廷尉天下平也。一傾天下用法，皆爲輕重，則非也。廷尉固天下平也。天子獨可不平乎。法固所與天下公共也。苟法有不當

能執法亦自
難得能推明
立法之意則
引繩斷獄以
儒術斷吏治
者也

為廷尉者豈可不請之天子而修之而獨曰今法如是可乎。虞書曰宥過無大。周書曰乃有大罪非終乃為雋災。適爾既道極厥辜。時乃不可殺。縣人聞蹕匿橋下久。謂乘輿已過而出。至於驚馬。假令有敗傷。亦所謂有大罪非終。乃為雋災。適爾是固不可殺。釋之不能推明此義。以祛文帝之惑。乃徒曰法如是。此後世所以有任法之弊。而三代政刑所從而亡也。

雜說

皇極之建。彝倫之敘。反是則非。終古不易。是極。是彝。

象山全集

卷二十二

四

根於人心而塞乎天地。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是非之致。其可誣哉。雖然。苗民之弗用靈。當堯之時則然矣。逮舜受終而未有格心。乃竄之于三危。又數十載而禹始受命。爰有徂征之師。夫以堯舜之聖。相繼而臨天下。可謂盛矣。簫韶九成。鳳凰來儀。而蠢茲有苗。侮慢自若。不要諸舞干。七旬之後。而論於其不恭。自賢之曰。則違應之理。殆無證於此矣。周自后稷積仁修德。其來遠矣。武王纘太王王季文王之緒。以有天下。而商

之頑民。乃至三世而弗化。天之所以與人者。豈獨缺於。是乎。苗頑之於唐虞。商頑之於成周。可諉曰寡鄉。原夫子所惡也。而人皆悅之。楊墨孟子所闢也。而言者歸之。夫子受徒久矣。而顏淵獨爲好學。其後無疑於夫子之道者。僅有曾子。夫子沒。而子夏子游子張。乃欲強之以事。有若自夫子不能喻之於其徒。曾子不能喻之於其友。則道之所存亦孤矣。嗚呼。是非之決。于其明。不于其暗。象寡非所決也。苗民之未格。商民之未化。鄉原之未知其非。楊墨之未歸於儒。子夏

子游子張之徒。未能克己而復禮。彼其私說詖論。可勝聽哉。揆之至理。則是所謂不善者也。是所謂不明者也。是其所以爲非者也。苗民之格。商民之化。鄉原而知其非。楊墨而歸於儒。子夏子游子張之徒。一曰克己而復禮。則是非之辯。判然明矣。是理之在天下。無間然也。然非先知先覺爲之開導。則人固未免於暗。故惟至明而後。可以言理。學未至於明。而臆決天下之是非。多見其不知量也。純乎其善。純乎其不善。夫人而能知之也。人非至聖至愚。時非至泰至否。固

有所不純。有所不純。則其大小本末輕重多寡表裏。隱顯始卒久近劇易幸不幸之變。非至明誰能辯之。有善於此。至大至重。宜在所師。宜在所尊。而以其有不善焉。而其善不遂。其事不濟。舉世莫辯。而反以爲非。反以爲慙。豈不甚可歎哉。

念慮之正不正。在頃刻之間。念慮之不正者。頃刻而知之。卽可以正。念慮之正者。頃刻而失之。卽是不正。此事皆在其心。書曰。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然心念之過。有可以形迹指者。有不可以形迹指者。

今人有慢侮人之心。則有慢侮之容。慢侮之色。慢侮之言。此可以形迹指者也。又有慢侮人之心。而僞爲恭敬容色。言語反若莊重。此則不可以形迹指者也。深情厚貌。色厲而內荏者。是也可以形迹指者。其淺者也。不可以形迹指者。其深者也。必以形迹觀人。則不足以知人。必以形迹繩人。則不足以救人。非惟念慮之不正者。有著於形迹。有不著於形迹。雖念慮之正者。亦有著。有不著。亦有事理之變。而不可以形迹觀者。亦有善。不善雜出者。如比干之忠。則可見如箕

朱子於陸子
亦然

子佯狂。微子適周。不可謂之不忠。如曾子之孝。則可見。如舜不告而娶。不可謂之不孝。此是事理之變。而不可以形迹觀者。如匡章之得罪於其父。乃在於責善。此是善不善雜出者。通國皆稱不孝。則便見匡章不得。孟子乃見得他善不善處分明。故與之遊。又從而禮貌之。常人不能知此等處。又未足論。世固有兩賢相值而不相知者。亦是此處。如老泉之於王臨川。東坡之於伊川先生是也。

堯舜文王孔子四聖人。聖之盛者也。二典之形容堯

象山全集

卷二十二

七

舜詩書之形容文王。論語中庸之形容孔子。辭各不同。誠使聖人者。並時而生。同堂而學。同朝而用。其氣稟德性所造所養。亦豈能盡同。至其同者。則禹益湯武亦同也。夫子之門。惟顏曾得其傳。以顏子之賢。夫子猶曰未見其止。孟子曰具體而微。曾子則又不敢望顏子。然顏曾之道。固與聖人同也。非特顏曾與聖人同。雖其他門弟子。亦固有與聖人同者。不獨當時之門弟子。雖後世之賢。固有與聖人同者。非獨士大夫之明。有與聖人同者。雖田畝之人。良心之不泯發。

見於事親從兄應事接物之際亦固有與聖人同者指其同者而言之則不容強異然道之廣大悉備悠久不息而人之得於道者有多寡久暫之殊而長短之代勝得失之互居此小大廣狹淺深高卑優劣之所從分而流輩等級之所由辨也

書疏云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天體圓如彈丸北高南下北極出地上三十六度南極入地下三十六度南極去北極直徑一百八十二度強天體隆曲正當天之中央南北二極中等之處謂之赤道

象山全集

卷二十二

八

去南北極各九十一度春分日行赤道從此漸北夏至行赤道之北二十四度去北極六十七度去南極一百一十五度從夏至以後日漸南至秋分還行赤道與春分同冬至行赤道之南二十四度去南極六十七度去北極一百一十五度其日之行處謂之黃道又有月行之道與日相近交路而過半在日道之裏半在日道之表其當交則兩道相合去極遠處兩道相去六度此其日月行道之大略也苟無所蔽必無所窮苟有所蔽必有所窮學必無所

玉言牛書石

蔽而後可學。

不親師友。則太玄可使勝易。

主於道。則欲消而藝亦可進。主於藝。則欲熾而道亡。

藝亦不進。以道制欲。則樂而不厭。以欲忘道。則惑而

不樂。

有有志。有無志。有同志。有異志。觀雞與彘。可以辯志。

繫猿檻虎。可以論志。謹微不務。小志大堅。強有力。沉

重善思。

四方上下曰宇。往古來今日宙。宇宙便是吾心。吾心

宇宙是理所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一

九

克塞吾心亦
是理所發塞

字箇間此理
吾心中亦此

理故曰宇宙
便是吾心吾

心便是宇宙

有此一打乃
更透達在
以同一理

即是宇宙。千萬世之前有聖人出焉。同此心。同此理。

也。千萬世之後有聖人出焉。同此心。同此理也。東南

西北海有聖人出焉。同此心。同此理也。近世尙同之

說甚非。理之所在。安得不同。古之聖賢。道同志合。咸

有一德。乃可共事。然所不同者。以理之所在。有不能

盡見。雖夫子之聖。而曰回非助我。啓予者商。又曰我

學不厭。舜曰。予違汝弼。其稱堯曰。舍己從人。惟帝時

克。故不惟都俞而有吁咈。誠君子也。不能不害為君

子。誠小人也。雖能不失為小人。

宇宙內事。是已分內事。已分內事。是宇宙內事。人心至靈。此理至明。人皆有是心。心皆具是理。

黃道者。日所行也。冬至在斗。出赤道南二十四度。夏至在井。出赤道北二十四度。秋分交於角。春分交於奎。月有九道。其出入黃道。不過六度。當交則合。故曰交蝕。交蝕者。月道與黃道交也。

聖人固言仁矣。天下之言仁者。每不類聖人之言仁。聖人固言義矣。天下之言義者。每不類聖人之言義。聖人之言。知道之言也。天下之言。不知道之言也。知

象山全集

卷三十一

十

道之言。無所陷溺。不知道之言。斯陷溺矣。

右賢而左。能德成而上。藝成而下。

道行道明。則恥尙得。所不行不明。則恥尙失。所得所者。本心也。恥失所者。非本心也。聖賢所貴乎恥者。得所恥者也。恥存則心存。恥亡則心亡。于寶晉論有恥尙失所之說

求處情。求處厚。求下賢。欲行浮於名。恥名浮於行。

因讀表記

書此語

邪正純雜。係念慮。清濁強弱。係血氣。

千百年三
病誠非
惜無不
會反此
可恨可惜

牛馬跡中水
曰蹄涔

朱均管蔡志不變也。非質不可變也。苗格崇降。聖人

有以變其志也。後世知有事而不知有政。知責詳於法而不知責詳

於人。學者規模多係其聞見。孩提之童未有傳習。豈能有

是規模。是故所習不可不謹。處乎其中而能自拔者。非豪傑不能。劫於事勢而為之趨向者多不得其正。亦理之常也。

道譬則水人之於道。譬則蹄涔污沱。百川江海。海

象山全集 卷三十二

十一

至大矣。而四海之廣狹深淺。不必齊也。至其為水。則

蹄涔亦水也。

常人所欲在富。君子所貴在德。士庶人有德能保其

身。卿大夫有德能保其家。諸侯有德能保其國。天子

有德能保其天下。無德而富。徒增其過惡。重後日之

禍患。今日雖富。豈能長保。又况天生民而立之。君使

司牧之。故君者所以為民也。書曰。德惟善政。政在養

民。行仁政者所以養民。君不行仁政而反為之聚斂。

以富之。是助君害民也。宜為君子之所棄絕。當戰國

之時。皆矜富國強兵。以相侵伐。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爭地以戰。殺人盈野。故孟子推明孔子之言。以爲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於死。推論旣明。又斷之曰。人臣善戰者。服上刑。連諸侯者。次之。辟草萊任土地者。次之。孟子在當時。所陳者皆堯舜之道。勉其君修德行仁。勸之以閒暇之時。明其政刑。自謂以齊王猶反手耳。使孟子得用。必能使天下仕者皆欲立於其朝。耕者皆欲耕於其野。商賈皆欲藏於其市。行旅皆欲出於其塗。天下之民盡歸之。則無敵於天下矣。此理甚明。效可必至。當時之君。徇俗自安。不能聽用其說。乃反謂之迂闊。可謂不明之甚也。

象山先生全集卷之二十三

楚陂後學周毓齡重校

臨川後學李 叛點次

槐堂書齋裔孫邦瑞刊

講義

白鹿洞書院講義

某雖少服父兄師友之訓。不敢自棄。而頑鈍拙學。不加進。每懷愧惕。恐卒負其初心。方將求鍼砭鏘磨。於四方師友。冀獲開發。以免罪戾。比來得從郡侯祕書至白鹿書堂。羣賢畢集。瞻覩盛觀。竊自慶幸。祕書先生教授先生。不察其愚。令登講席。以吐所聞。顧惟庸虛。何敢當此。辭避再三。不得所請。取論語中一章。陳平日之所感。以應嘉命。亦幸有以教之。子曰。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三

此章以義利判君子小人。辭旨曉白。然讀之者。苟不切已。觀省亦恐未能有益也。某平日讀此。不無所感。竊謂學者於此當辯其志人之所喻。由其所習。由其所志。志乎義。則所習者必在於義。所習在義。斯喻於義矣。志乎利。則所習者必在於利。所習在利。斯喻於利矣。故學者之志不可不辯也。

科舉取士久矣。名儒鉅公皆由此出。今爲士者固不能免此。然場屋之得失。顧其技與有司好惡如何耳。非所以爲君子小人之辯也。而今世以此相尚。使汨沒於此而不能自拔。則終日從事者。雖曰聖賢之書。而要其志之所鄉。則有與聖賢背而馳者矣。然而上之則又惟官資崇卑。祿廩厚薄。是計豈能悉心力於國事。民隱以無負於任使之者哉。從事其間。更歷之多。講習之熟。安得有所喻。顧恐不在於義耳。誠能深思是身不可使之爲小人。

象山全集

卷三十三

二

之歸。其於利欲之習。恒焉爲之痛心疾首。專志乎義。而日勉焉博學。審問。謹思。明辯。而篤行之。由是而進於場屋。其文必皆道其平日之學。胸中之蘊而不詭於聖人。由是而仕。必皆共其職。勤其事。心乎國心乎民。而不爲身計。其得不謂之君子乎。秘書先生起廢以新斯堂。其意篤矣。凡至斯堂者。必不殊志。願與諸君勉之。以毋負其志。

淳熙辛丑春二月。陸兄子靜來自金谿。其徒朱克家。陸麟之。周清叟。熊鑑。路謙亨。胥訓。實從十

日丁亥。熹率寮友諸生與俱。至于白鹿書院。請
得一言以警學者。子靜既不鄙而惠許之。至其
所以發明敷暢。則又懇到明白。而皆有以切中
學者隱微深痼之病。蓋聽者莫不悚然動心焉。
熹猶懼其久而或忘之也。復請子靜筆之於簡。
而受藏之。凡我同志於此。反身而深察之。則庶
乎其可不迷於入德之方矣。新安朱熹識。

太學春秋講義

淳熙九年八月十七日

楚人滅舒蓼

象山全集

卷之三

三

聖人貴中國。賤夷狄。非私中國也。中國得天地中
和之氣。固禮義之所在。貴中國者。非貴中國也。貴
禮義也。雖更衰亂。先王之典刑猶存。流風遺俗未
盡泯然也。夷狄盛強。吞并小國。將乘其氣力以憑
陵諸夏。是禮義將無所措矣。此聖人之大憂也。楚
人滅弦。滅黃。滅江。滅六。滅庸。至是又滅舒蓼。聖人
悉書不置。其所以望中國者切矣。

秋七月甲子。日有食之既。

春秋日食三十六。而食之既者二。日之食與食之

深淺。皆歷家所能知。是蓋有數。疑若不爲變也。然天人之際。實相感通。雖有其數。亦有其道。昔之聖人。未嘗不因天變以自治。洊雷震。君子以恐懼修省。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所以修其身者素矣。然雷震之時。必因以恐懼修省。此君子之所以無失德。而盡事天之道也。況日月之昏。見於上乎。遇災而懼。側身脩行。欲銷去之。此宣王之所以中興也。知天災有可銷去之理。則無疑於天人之際。而知所以自求多福矣。日者

陽也。陽爲君。爲父。爲夫。爲中國。苟有食之。斯爲變矣。食至於旣變。又大矣。言日不言朔。食不在朔也。日之食。必在朔。食不在朔。歷差也。

冬十月巳丑。葬我小君敬嬴。

襄仲殺太子惡。敬嬴爲之也。敬嬴非嫡。而薨以夫人葬。以小君魯君臣之責深矣。春秋作。而亂臣賊子懼。蓋爲是也。

雨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

葬不爲雨止。以其有雨備也。雨不克葬。是無雨備。

潦車載蓑笠。士喪禮也。諸侯葬其母而無雨。僞豈禮也哉。

城平陽。

平陽魯邑也。冬使民時也。然宣公葬母不能為雨備。不易時而遽興土工。罪不可逃矣。

楚師伐陳。

前年晉衛侵陳以其削楚之故。至是楚始伐之。是楚未能盡得志於陳也。楚子陸渾之役。觀兵周疆。問鼎輕重。是年疆舒蓼及於滑汭。盟吳越而還其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三

五

疆至矣。然猶未盡得志於陳鄭之間。當是時。使中國之君臣能恐懼自治。明其政令。何遽不能遏其鋒哉。

又 十年二月七日

九年春王正月。公如齊。公至自齊。夏。仲孫蔑如京師。

古者諸侯之於天子。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天子五年一巡狩。周制。六年五服一朝。又六年王乃時巡。考制度於四岳。諸侯各朝於方岳。所以考制度。尊天子也。故曰天子無事與諸侯相

見曰朝。考禮正刑一德以尊天子。穀梁子以爲天子無事。諸侯相朝誤矣。禮所謂兩君相見者不能無是事耳。非定制也。比年小聘。三年大聘。諸侯交相聘問。則有定制矣。故曰朝。覲之禮。所以明君臣之義也。聘問之禮。所以使諸侯相尊敬也。是故一朝則貶其爵。再不朝則削其地。三不朝則六師移之。三王之通制也。義之所在。非由外鑠。根諸人心。達之天下。先王爲之節文。著爲典訓。苟不狂惑。其誰能淪之。宣公卽位九年。兩朝於齊。乃一使其

象山全集

卷三三

六

大夫聘於周室。王迹旣熄。綱常淪斲。逆施倒置。恬不爲異。春秋之作。其得已哉。直書於策。比而讀之。而無懼心者。吾不知矣。

齊侯伐萊

萊。微國也。三年之間。兩勤兵於萊。齊侯之志。可見於此矣。

秋取根牟

魯侯之志。猶齊侯也。

八月滕子卒

名不登載書簡牘。則不名。
九月。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會於扈。晉荀林父帥師伐陳。

晉自靈公不君之後。浸不競於楚。楚之政令日修。兵力日強。然聖人之情。常拳拳有望於晉。非私之也。華夷之辯。當如是也。前年陳受楚伐。勢必向楚。扈之會。乃爲陳也。陳不卽晉。荀林父能併將諸侯之師以伐陳。春秋蓋善之。

辛酉。晉侯黑臀卒於扈。冬十月癸酉。衛侯鄭卒。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三

七

書地。不卒於國都也。不書葬。魯不會也。

宋人圍滕。

滕雖小國。圍之則非。將卑師少也。滕子卒未數月。與兵圍之。書人之爲。貶明矣。

楚子伐鄭。晉卻缺帥師救鄭。

伐陳救鄭。晉之諸臣。猶未忘文公之霸業。春秋蓋善之。

陳殺其大夫洧冶。

稱國以殺。罪累上也。洧冶以直諫見殺。名之。陳罪。

著矣。

又十月十七日

六月宋師伐滕。

宋大國也。滕小國也。滕安能害宋。宋之伐滕。陵蔑小弱以逞所欲耳。左氏謂滕人恃晉而不事宋。然晉之伯業方不競。滕固微國。何恃之有。或者事晉之故。而有闕於宋。故歟。宋亦何義而責滕之事。已大當字小。恤其不及焉。可也。去年因其喪而圍之。今年又興師而伐之。其為陵蔑小弱以逞所欲明

象山全集

卷三十三

八

矣。陳常弑其君。孔子朝魯侯而請討之。前月陳方以弑君告。宋為鄰邦。不知此何時耶。而牟牟焉興師伐滕。以逞所欲。尚得為有人心者乎。

公孫歸父如齊葬齊惠公。

宣公為弑君者所立。懼齊見討。故事齊以求免。齊悅其事已而定其位。自是齊魯之交厚。而魯之事齊甚謹。齊侯之卒。宣公既身奔其喪。及其葬也。又使其貴卿往會。直書於策。亂臣賊子得無懼乎。歸父仲遂之子。貴而有寵。弑君者仲遂也。

晉人。宋人。衛人。曹人。伐鄭。

左氏謂鄭及楚平。諸侯伐鄭。取成而還。諸侯伐鄭而稱人。貶也。晉楚爭鄭。爲日久矣。春秋常欲晉之得鄭。而不欲楚之得鄭。與鄭之從晉。而不與鄭之從楚。是貴晉而賤楚也。晉之所以可貴者。以其爲中國也。中國之所以可貴者。以其有禮義也。鄭介居二大國之間。而從於強令。亦其勢然也。今晉不能庇鄭。致其從楚。陳又有弑君之賊。晉不能告之。天王聲罪致討。而乃汲汲於爭鄭。是所謂禮義者滅矣。其罪可勝誅哉。書人以貶。聖人於是絕晉望矣。

秋。天王使王季子來聘。

宣公卽位十年。屢朝於齊。而未嘗一朝於周。能奔諸侯之喪。而不能奔天王之喪。能使其貴卿會齊侯之葬。而不能使人會天王之葬。如是而天王猶使王季子來聘。則冠履倒置。君臣之倫。沮喪殆盡矣。

公孫歸父帥帥伐邾取繹。

魯之伐邾。無以異於宋之伐滕。特書取繹。罪益重矣。

又十一月二十二日

大水。

太極判而爲陰陽。陰陽播而爲五行。天一生水。地六成之。地二生火。天七成之。天三生木。地八成之。地四生金。天九成之。天五生土。地十成之。五奇天數。陽也。五偶地數。陰也。陰陽奇偶相與配合。而五行生成備矣。故太極判而爲陰陽。陰陽卽太極也。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三

十

陰陽播而爲五行。五行卽陰陽也。塞宇宙之間。何往而非五行。水火金木土穀。謂之六府。土爰稼穡。穀卽土也。以其民命所係。別爲一府。總之則五行也。洪範九章。初一日五行。此其在天之本也。次二曰敬用五事。次三曰農用八政。次四曰協用五紀。次五曰建用皇極。次六曰乂用三德。次七曰明用稽疑。次八曰念用庶徵。次九曰嚮用五福。威用六極者。此其在人之用。而所以燮理陰陽者也。日月五緯。謂之七政。四時行焉。歷數興焉。人君代天理。

物。歷數在躬。裁成輔相。參替燮理之任。於是乎在。故堯命羲和。舜在璿璣。皆二典大政。夫金穰水毀。木饑火旱。天之行也。堯有九年之水。則曰澤水警予。蓋以爲已責也。昔之聖人。小心翼翼。臨深履冰。參前倚衡。疇昔之所以事天敬天畏天者。蓋無所不用其極。而菑變之來。亦未嘗不以爲已之責。周道之衰。王迹旣熄。諸侯放肆。代天之任。其誰尸之。春秋之書災異。非明乎易之太極。書之洪範者。孰足以知夫子之心哉。漢儒專門之學。流爲術數。推

類求驗。旁引曲取。徇流忘源。古道榛塞。後人覺其附會之失。反滋怠忽之過。董仲舒。劉向。猶不能免。吁。可歎哉。是年之水。仲舒以爲伐邾之故。而向則以爲殺子赤之咎。是奚足以知天道。而見聖人之心哉。

季孫行父如齊。冬。公孫歸父如齊。齊侯使國佐來聘。宣公是年。身如齊者二。使其臣如齊者三。聞天王使王季子來聘矣。未聞身如京師。與使其臣如京師也。不待詳攷其事。而罪已著矣。左氏載行父出

莒僕之事。陳誼甚高。且曰先大夫臧文仲教行父事君之禮。行父奉以周旋。弗敢失墜。齊惠公之卒。公既親奔其喪矣。王季子之聘魯未易時。而行父僕僕往聘於齊。知事君之禮而奉以周旋者。果如是乎。歸父之往。則以取繹之故。齊惠公卒未踰年。而國佐實來。徇私棄禮。見利而不顧義。安然行之。不畏於天。不愧於人。人心之泯滅。一至於此。吁。可畏哉。

饑。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三

三

作之君師。所以助上帝。寵綏四方。故君者所以爲民也。書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孟子曰。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歲之饑穰。百姓之命係焉。天下之事。孰重於此。春秋書饑。蓋始於是。聖人之意。豈特以責魯之君哉。

楚子伐鄭

當是時。晉伯既不復可望。齊魯之間。熟爛如此。楚子之肆行。其誰過之。鄭之傷深矣。左氏所載士會逐楚師於潁北。不見於經。縱或有之。

亦不... 荆門軍上元設廟請義

荆門軍上元設廟請義

五皇極。皇建其有極。歛時五福。用敷錫厥庶民。惟時厥庶民於汝極。錫汝保極。

皇大也。極中也。洪範九疇。五居其中。故謂之極。是極之大。充塞宇宙。天地以此而位。萬物以此而育。古先聖王。皇建其極。故能參天地。贊化育。當此之時。凡厥庶民。皆能保極。比屋可封。人人有士君子之行。叶氣嘉生。薰為太平響。用五福。此之謂也。皇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三

十三

建其有極。卽是歛此五福。以錫庶民。捨極而言福。是虛言也。是妄言也。是不明理也。惟皇上帝降衷於下民。衷卽極也。凡民之生。均有是極。但其氣稟有清濁。智識有開塞。天之生斯民也。使先知覺後知。先覺覺後覺。古先聖賢。與民同類。所謂天民之先覺者也。以斯道覺斯民者。卽皇建其有極也。卽歛時五福。用敷錫厥庶民也。今聖天子重明於上。代天理物。承天從事。皇建其極。是彝是訓。於帝其訓無非歛此五福。以錫爾庶民。郡守縣令承流

宣化卽是承宣此福爲聖天子以錫爾庶民也
凡爾庶民知愛其親知敬其兄者卽惟皇上帝所
降之衷今聖天子所錫之福也若能保有是心
卽爲保極宜得其壽宜得其富宜得康寧是謂攸
好德是謂考終命凡爾庶民知有君臣知有上下
知有中國夷狄知有善惡知有是非父知慈子知
孝兄知友弟知恭夫義婦順朋友有信卽惟皇上
帝所降之衷今聖天子所錫之福也身或不壽此
心實壽家或不富此心實富縱有患難心實康寧

或爲國死事殺身成仁亦爲考終命實論五福但
當論人一心此心若正無不是福此心若邪無不
是禍世俗不曉只將目前富貴爲福目前患難爲
禍不知富貴之人若其心邪其事惡是逆天地逆
鬼神悖聖賢之訓畔君師之教天地鬼神所不容
聖賢君師所不與忝辱父祖自害其身靜時回思
亦有不可自欺自瞞者若於此時更復自欺自瞞
是直欲自絕滅其本心也縱是目前富貴正人觀
之無異在囹圄糞穢之中也患難之人其心若正

其事若善。是不逆天地。不逆鬼神。不悖聖賢之訓。不畔君師之教。天地鬼神所當佑。聖賢君師所當與。不辱父祖。不負其身。仰無所愧。俯無所怍。雖在貧賤患難中心。自亨通。正人達者觀之。卽是福德。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積善之家。必有餘慶。但自考其心。則知福祥殃咎之至。如影隨形。如響應聲。必然之理也。愚人不能遷善遠罪。但貪求富貴。却祈神佛以求福。不知神佛在何處。何緣得福。以與不善之人也。皇極在洪範九疇之中。乃

洪範根本經曰。天乃錫禹洪範九疇。聖天子建用皇極。亦是受天所錫。歛時五福。錫爾庶民者。卽是以此心敷於教化。政事以發明爾庶民。天降之衷。不令陷溺爾庶民。能保全此心。不陷邪惡。卽爲保極。可以報。聖天子教育之恩。長享五福。更不必別求神佛也。洪範一篇。著在尚書。今人多讀。未必能曉大義。若其心正。其事善。雖不曾識字。亦自有讀書之功。其心不正。其事不善。雖多讀書。有何所用。用之不善。反增罪惡。耳。常歲以是日建醮於

設廳為民祈禱。竊惟 聖天子建用皇極以臨天下。郡縣之吏所宜與爾庶民惟皇之極。以近天子之光。謹發明洪範斂福錫民一章以代醮事。亦庶幾承流宣化之萬一。仍略書九疇次敘圖其象數于后。恐不曾讀書者欲知大槩亦助為善求福之心。詩曰。自求多福。正謂此也。



象

聯太極坎
 巽
 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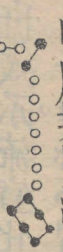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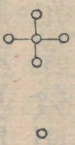
十六

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乾為天。坤為地。震為雷。巽為風。坎為水。離為火。艮為山。兌為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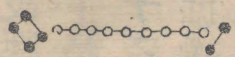
乾三連。坤六斷。震仰盂。艮覆碗。兌上缺。巽下短。離中虛。坎中滿。



二 七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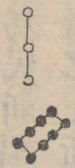


九 五 一



數

四 三 八



洪範九疇。初一日五行。次二曰敬用五事。次三曰農用八政。次四曰協用五紀。次五曰建用皇極。次六曰乂用三德。次七曰明用稽疑。次八曰念用庶徵。次九曰嚮用五福。威用六極。

戴九履一。

左三右七。

六八為足。

二四為肩。

縱橫數之皆十五。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三

象山全集

卷二十三

七

為天神。山兌為澤。乾三連坤六。山兌為澤。坎為水。離為火。艮為山。巽為木。震為雷。坤為地。乾為天。此為水離為火。艮為山。巽為木。震為雷。坤為地。乾為天。

二四為肩。

六八為足。

戴九履一。

左三右七。

二四為肩。

六八為足。

戴九履一。

左三右七。

二四為肩。

六八為足。

戴九履一。

左三右七。

象山先生全集卷之二十四

楚陂後學周毓齡重校

臨川後學李 紱點次

槐堂書齋裔孫邦瑞刊

策問

問語有之曰人之相去如九牛毛。或者疑其言之過。昔人有解之者曰。巢許遜天下。而市道小人爭半錢之利。此其相去。何啻九牛毛哉。其言誠辯矣。然嘗病其意之未廣。先儒論人之量。曰有天地之量。有江海之量。有鐘鼎之量。有斗筲之量。其意廣矣。而嘗嘆乎言之難備。生乎天地之間。具人之形體。均之爲人也。品類差等。何其若是之相遼絕哉。今夫天下之俗。固不可以言古。然蒙被先王之澤。士之求堯舜孔子之道者。日衆。而儒宮學館之間。有父兄之所教。有師友之所講磨。而考其所向。則有常人之所恥者。此其與求堯舜孔子之道。而期於必至。何啻九牛毛哉。二三子各悉究其日履之所鄉。嘗試相與共評斯語。毋徒爲場屋課試之文。試言人之所以相去。若是遼絕者。何故。已之氣質。已之趨鄉。當在何地。今日之用心。今日之致力者。其實何如。將有所致焉。

問齊欲稱東帝。鄒魯之臣妾肯死而不肯從之。秦欲稱西帝。魯仲連肯死而不肯從之。夫以齊秦之強力。足以帝天下。而卒沮於匹夫之一辭。固國不以山谿之險。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孟子之言。於是信矣。西漢不崇禮義。好言時宜。叔孫通陸賈之徒。號稱以儒見用。綜其實。殆未有以殊於奇謀秘計之士也。高祖寬大長者之稱。見於起兵之日。惟恐沛公不爲秦王。則長安之民所以愛戴之者。亦可謂深且素矣。繼以文景之仁愛。武宣之政令。所以維持之者。亦後世所鮮儷。元成哀平。雖浸以微弱。亦非有暴鷲淫虐之行。然區區新莽。舉漢鼎而移之。若振槁葉。天下懾然莫之敢爭。東都之興。光武之度。不洪於高祖。明帝之察。慧。有愧於文景多矣。章帝之仁柔。殆伯仲於元成之間。自是而降。無足譏矣。然綿祀埒於西漢。以曹操之強。其所自致者。不後於高光。然終其身不敢去臣位。視天下有孔北海。如孺子之有嚴師傅。凜然於几席之上。而不敢肆也。推其所自。則尊禮卓茂。以爲太傅。投戈講藝。息馬論道。講論經理。夜分乃寤。殆未可以

文具而厚非之也。於身於家於國於天下。初不可以
三理觀。二三子盍自其身而觀之。以及於家於國於
天下。而備論夫固國不以山谿之險。威天下不以兵
革之利之道。有道之世。士傳言。庶人謗於道。商旅議
於市。皆朝廷之所樂聞而非所禁也。有能究唐虞三
代之政。論兩漢之得失。以及乎當世之務者。其悉書
之毋隱。

問異端之說。自周以前。不見於傳記。後世所同信其
爲夫子之言。而無疑者。惟春秋十翼論語孝經與戴

象山全集

卷二十四

三

記中庸大學等篇論語有攻乎異端斯害也已之說。
然不知所謂異端者。果何所指。至孟子乃始闢楊墨。
闢許行。闢告子。後人指楊墨等爲異端。孟子之書亦
不目以異端。不知夫子所謂異端者。果何等耶。論語
有曰鄉原德之賊也。孟子亦屢言鄉原之害。若鄉原
者。豈夫子所謂異端耶。果謂此等。則非止鄉原而已
也。其他亦有可得而推知者乎。孟子之後。以儒稱於
當世者。荀卿。楊雄。王通。韓愈。四子最著。荀子有非十
二子篇。子思孟軻與焉。荀子去孟子未遠。觀其言甚

尊孔子嚴王霸之辯。隆師隆禮。則其學必有所傳。亦必自孔氏者也。而乃甚非子思孟軻何耶。至言子夏子游子張。又皆斥以賤儒。則其所師者果何人。而所傳者果何道耶。其所以排子思孟軻子夏子游子張者。果皆出其私意私說。而舉無足稽耶。抑亦有當致而論之者耶。老莊蓋後世所謂異端者。傳記所載老子。蓋出於夫子之前。然不聞夫子有闢之之說。孟子亦不闢老子。獨揚朱之學。考其源流。則出於老氏。然亦不知孟子之辭。略不及於老氏何耶。至揚子始言

象山全集

卷二十四

四

老子槌提仁義。絕滅禮樂。吾無取焉耳。然又有取於其言道德。韓愈作原道。始力排老子之言道德。佛入中國。在揚子之後。其事與其書入中國。始於漢。其道之行乎中國。始於梁。至唐而盛。韓愈闢之甚力。而不能勝。王通則又渾三家之學。而無所譏貶。浮屠老氏之教。遂與儒學鼎列於天下。天下奔走而鄉之者。蓋在彼而不在此也。愚民以禍福歸鄉之者。則佛老等以其道而收羅天下之英傑者。則又不在于老。而在于佛。故近世大儒有曰。昔之入人也。因其迷暗。今之

入人也。因其高明。謂佛氏之學也。百家滿天下。入者主之。出者奴之。入者附之。出者污之。此莊子所以有彼是相非之說也。要知天下之理。唯一是而已。彼其所以交攻相非。而莫之統一者。無乃未至於一是之地。而然耶。抑亦是非固自有定。而惑者不可必其解蔽者。不可必其開。而道之行不行。亦有時與命。而然耶。道固非初學之所敢輕議。而標的所在。志願所向。則亦不可不早辯而素定之也。故願與諸君熟論而深訂之。

象山全集

卷二十四

五

問。夫子生於周末。自謂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當時從之遊者。三千門人。高弟如宰我。子貢。有若之徒。所以推尊之者。至謂賢於堯舜。謂有生民以來。未之有。謂百世之後。等百世之王。莫之能違也。千載之後。未有以其言爲過者。古聖人固多。至推以爲斯道主。則惟夫子。苟有志於斯道者。孰不願學。夫子刪詩定書。繫周易。作春秋。傳曾子。則有孝經。子思所傳。則有中庸。門人所記。則有論語。簡編雖出煨燼。而西都搜求。參校之詳。猶足傳信。凡此固夫子所以詔教後世。而

後世所以學夫子者。亦未有捨此而能得其門者也。論語載當時問答與疇昔訓詞。旣不得親炙於當時。則視其所載。亦可以如親聞於當時也。然學必有業。不知當時在夫子之門者。業果安在。由治千乘之賦。求宰百乘之家。赤可使與賓客言。二三子蓋自謂其能。而夫子亦以是許之。不識其在夫子之門。獨以是爲業乎。抑亦所學於夫子者。又不在是也。他日獨立。伯魚過庭。乃使學詩。旣學矣。他日乃使之學禮。不識伯魚之未學詩也。亦有所學乎無也。旣學禮矣。亦有

所學乎無也。小子何莫學夫詩。又曰興於詩。夫子蓋屢教人以學詩。不識凡居夫子之門者。舉皆以學詩爲業乎。陳亢固在弟子列。乃問伯魚而後聞詩。聞禮無乃先是未知其說乎。子以四教。文行忠信。此固門弟子紀述之辭。然亦必有所據而言。所謂文行忠信者。果何如而以爲教也。三千之中。獨薦顏淵爲好學。而稱之則曰終日不違如愚。曰三月不違仁。曰不改其樂。曰不遷怒。不貳過。不識亦有可得而知者乎。讀論語者。固當求所以爲學之方。日肆之業。故願與諸

君論其所疑。夫子之所以教人。與當時門弟子之所學於夫子者。苟不在是。而今日學者之所患。亦不在是。則亦願與諸君備論而索言之。毋略。

網

問聖人備物制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是故綱罟耒耜。杵臼作。而民不艱於食。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而民不病於居。服牛乘馬。剡舟剡楫。而民得以濟險。弦弧剡矢。重門擊柝。而民得以禦暴。凡聖人之所爲。無非以利天下也。二典載堯舜之事。而命羲和授民時。禹平水土。稷降播種。爲當時首政急務。梁惠王問何以利吾國。未有它過。而孟子何遽闢之峻。辯之力。夫子亦曰。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樊遲欲學圃。亦斥以爲小人。何也。孟子曰。我能爲君約與國戰。必克。今之所謂良臣。古之所謂民賊也。闢土地。充府庫。約與國戰。必克。此其爲國之利。固亦不細。而孟子顧以爲民賊。何也。豈儒者之道。將坐視土地之荒蕪。府庫之空竭。鄰國之侵陵。而不爲之計。而徒以仁義自解。如徐偃王。宋襄公者。爲然耶。不然。則孟子之說。亦不可以鹵莽觀。而世俗之蔽。亦不可以不深究。而明辯之也。

世以儒者爲無用仁義爲空言不深究其實則無用之譏空言之誚殆未可以苟逃也願與諸君論之問古不以科舉取士天下之從事者不專於文至漢始射策決科然仕進者不一途習其業者未始專且重也綿延以至於唐進士爲重選習其文者殆遍天下至於今不變文宜益工於古然六經之文先秦古書自漢而視之已不可及由漢以降視漢之文又不可及矣唐三百年文章宗伯惟韓退之其次柳子厚而二人皆服膺西漢之文章恨悼當世鮮有能共興者何耶夫文一也豈科舉之文與古之文固殊而不可同耶何其習之者益專且衆而益不如也言而不文行之不遠子以四教文與居一焉文固聖人所不廢也然夫子四科善言德行者不在言語之科而言語又不與文學自小子應對至於會同之相四方之使言語之用亦重矣而反不與文學則所謂文學者果何所習而何所用耶科舉取士未遽可變而諸公於科舉之習亦未能遽免方將朝夕從事於文其所以爲文者可不深知乎願與諸君論之

問盡信書不如無書。理固然也。然自書出煨燼。千有餘年。其更賢知多矣。則所同尊而信之者。固不可槩以書不可盡信而不之信也。然亦不可以人之所同信而苟信之而弗之思也。觀古人之書。泛然而不得其實。則如弗觀而已矣。孔子惡鄉原。語孟載之詳矣。夫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潔。自以爲是人皆悅之。此鄉原之行也。夫苟自以爲是而人皆悅之。則必以爲真忠信。真廉潔者矣。獨自孟子言之。則以爲似耳。至於心獨無所同然乎。此孟子之言也。今鄉原者。人皆悅之。而夫子惡之。人皆以爲忠信廉潔。而孟子獨以爲似之。此人之所同然者。而夫子孟子乃不與之同。何也。居斯世也。爲斯世也。善斯可矣。夫居斯世爲斯世。而善果有不可者乎。何以是嚆嚆也。言不顧行。行不顧言。則曰古之人古之人。行何爲踽踽涼涼。夫言不顧行。行不顧言。誠足病也。而又不謂是何耶。孟子闢楊墨。蓋自比於禹之抑洪水。周公之驅虎豹。夫楊朱墨翟。皆當時賢者。自孟子視之。則爲先進。孟子之後人。猶曰孔曾墨子之賢。墨子之賢。蓋比於孔曾楊。

朱之道。能使舍者避席。煬者避竈。猶以爲未也。進而
至於爭席爭竈。則其所得。豈淺淺者哉。而孟子闢之。
至曰無父無君。是禽獸也。又曰天下之言。不歸楊則
歸墨。夫兼愛之無父。爲我之無君。由孟子之言。而辯
釋之。雖五尺童子。粗習書數者。立談之頃。亦可解了。
豈有以大賢如楊朱墨翟。其操履言論。足以傾天下
之士。而曾不知此。必待孟子之深言。方闢貽好。辯之
議。而猶未得以盡白於天下。而熄其說。何耶。若曰此
皆聖賢之事。後學未敢妄措其說。則孟子固曰能言
象山全集

卷二十四

十

距楊墨者。聖人之徒。必不敢少置其思。措其議。是不
得爲聖人之徒矣。亦何以學爲。且書稱爲學。遜志。記
稱學不躐等。而顏子則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爲
者亦若是。成覲曰彼丈夫也。我丈夫也。吾何畏彼哉。
公明儀曰文王我師也。周公豈欺我哉。必如顏子成
覲。公明儀之言。無乃與遜志不躐等之說。悖乎。苟以
爲必。顏子成覲。公明儀而後敢爲此言。則滕文公好
馳馬試劍。未嘗學問。而孟子亦遽勉之。以是何也。願
與諸君併論其說。毋愛詞。

問欲學耕。必問諸農。欲學斲。必問諸工。天下之事。非
可以浪爲之也。業是事而不知本末。則浪爲之而已。
唐虞商周之佐。起於隱釣而登宰輔。其道前定。其業
旣修。固矣。陳平韓信。佐高祖取天下。其將相之業。皆
素定於困窮之時。此豈偶然而成者耶。又如諸葛孔
明。抱膝長嘯。祖逖之聞雞起舞。雖其功業不能大酬
其志。而人皆信其始志之不妄也。後世豪傑之士。各
以其才自見於當時。雖未可責以古人之學。而觀其
規模先定。則與泛泛浪爲者殊也。今諸君求講古聖

象山全集

卷二十四

十一

賢之書。從事於古聖賢之學。不識規模。果有先定如
古人者乎。夫子之門。如由。治。千。乘。之。賦。求。宰。百。乘。之。
家。二。人。皆。以。此。自。許。夫。子。亦。以。是。許。之。不。識。諸。君。自
知。其。才。而。人。信。之。有。如。此。者。乎。曾。子。鏗。爾。舍。瑟。而。言
志。不。知。其。所。志。果。何。事。而。其。志。果。何。如。夫。子。喟。然。嘆
而。與。之。果。何。所。取。而。然。耶。夫。子。稱。顏。子。終。日。不。違。如
愚。退。而。省。其。私。亦。足。以。發。回。也。不。愚。夫。終。日。如。愚。可
知。者。也。而。所。謂。終。日。不。違。者。果。何。道。而。亦。足。以。發。者。
果。何。事。也。古。人。雖。不。可。妄。議。然。讀。其。書。爲。其。事。可。不

知其說乎。不然亦願聞諸君之志。

問知人古所難以堯之聖。其知繇蓋審。及四岳請試之。猶不敢必。漢高祖亡命崛起。亦不知書。其得天下。殆有天命。初非盡出其智謀。然其於知人亦異矣。張良授書老父爲他人言不省。而帝能聽之。陳平韓信楚不能用。而帝用之。至告呂后以後日將相之任。撥擠其才能。殆若權度。雖善論人物者。未必逮此。世見其言之符契。遂謂其得異書。前知其事者非也。顧不知高祖果何以能之耶。文帝世稱賢君。儒者之論往

象山全集

卷二十四

十一

往以爲優於七制。賈生慷慨言事。帝抑不用。世以爲非不知生。獨以其壯銳不更涉。姑少抑之。以老其才耳。賈生姑不論。當時之才。豈獨止生耶。然匈奴大侵邊數四。帝不能堪。至御按謁武拊髀求將。遠想廉頗李牧。乃爲馮唐所慚。則平日所以收羅人才者可知矣。武帝號雄才大畧。然終其身無一名宰相。快心胡越。取前世紅腐之粟。貫朽之錢。而空之。至於海內虛耗。戶口減半。輪臺之詔。終亦自悔悼而已。未聞有一人能開悟之者。豈當世獨無其人耶。是又不可以厚

誣也。知人固所難而爲天下以人爲本使終於不能知則天下亦終不可爲矣。堯以不得舜爲已憂舜以不得禹皋陶爲已憂皋陶曰在知人又曰知人則哲能官人豈可以終不知之耶。知人則必有道矣。願併與漢三君論之。

問逢蒙殺羿。孟子曰是亦羿有罪焉。庾公之斯追子濯孺子子濯孺子知其獲免曰尹公之他端人也其取友必端矣。論學取友必入學十年而後可責然自其一年辯志則所辯者卽其事也。取友之事亦有不

象山全集

卷二十四

三

得不論者矣。自非聖人安能每事盡善人誰無過。如其行之有過事之不善而遂絕之則是天下皆無可教之人矣。逢蒙思天下惟羿爲愈已然後萌殺羿之心將何以使羿能逆知之而不教之耶。必以爲不可知則子濯孺子未嘗識庾公之斯而能知其端人何也。所謂端人果何如其端而知之者果何如其知之也。二三子其詳言其本末而備論之亦羣居之大益也。

問書稱堯舜禹皋陶皆曰若稽古。記稱仲尼祖述堯

舜憲章文武。傳說告高宗曰。事不師古。以克永世。匪說攸聞。所貴乎聖人者。以其寬洪博大。無自用自私之心。其所施設。必有稽考祖述。理固然也。然所謂稽考祖述者。果獨取其無自用自私之心。而然耶。亦其事之施設。必於古有所考。而後能有所濟也。如曰事必於古有所考。而後能有濟。則如網罟耒耜。杵臼。弧矢。舟楫。棟宇。棺槨。書契。皆上世所無有。而後世聖人創之。而皆能有濟。何耶。若曰。是事之小者。因時而創。制至其大者。則必有所師法。而後可。則如堯傳天下。

不與子。不與在朝之大臣。舉舜於匹夫。而授之。果何所師法耶。堯傳舜。舜傳禹。禹獨與子。而傳以世。此又何耶。湯以諸侯有天下。孔子匹夫。而作春秋。此事之莫大焉者。而皆若此。無乃與稽古之說戾乎。且均之爲事。亦安有大小之間哉。今之天下。所謂古者。有堯舜。有三代。自秦而降。歷代固多。而其昭昭者。曰漢曰唐。其君之賢者。甚衆。事之施設。蓋有不勝其異。今朝廷有祖宗故事。祖宗故事。尚且不一。今欲建一事。而必師古。則將安所適從。如必擇其事之與吾意合者。

而師之。無乃有師古之名。而居自用之實乎。若曰吾擇其當於理者而師之。則亦惟理之是從而已。師古之說。無乃亦持其虛說而已乎。二三子其詳考而備論之。

問中庸稱隱惡。而尚書載其受終巡狩之後。獨汲汲於明刑。自四罪而放之流之。竄之殛之。無乃與隱惡之意異耶。孔子自言爲政以德。又曰道之以德。齊之以禮。又曰政者正也。季康子問殺無道以就有道何如。對曰子爲政焉用殺。子欲善而民善矣。宜不尚刑。

象山全集

卷二十四

五

也。而其爲魯司寇。七日必誅少正卯於兩觀之下。而後足以風動乎人。此又何也。夫子曰德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湯德足以及禽獸。而不行於葛伯。必舉兵征之。又東征西征不已。必十一征而天下服。周世世脩德。莫若文王。而不行於崇。必再駕而後降。至伐阮共。伐密須。伐玁狁。伐昆夷。蓋未始不以兵何耶。七國用兵爭強。攻城取地。如恐不及。而孟子乃遊於其間。言深耕易耨。修其孝弟忠信之事。曰仁義而已。曰仁者無敵。曰強爲善而已矣。曰可使制挺以撻秦楚。

之堅甲利兵。曰齊王猶反手耳。曰天下莫不與也。其說儻可信乎。願究其說而悉言之。毋畧。

問高宗得傳說以夢。支王得呂望以下。置相重事。而夢卜是信可乎。洪範稽疑。自乃心卿士。庶人而後及卜筮。大舜命禹。必曰朕志先定。詢謀僉同。鬼神其依。龜筮協從。夢卜似非聖賢所宜專信者。高宗之知傳說。文王之知呂望。其必有不止於夢卜者矣。儻可得而考乎。鮑叔言管仲。齊威公用之。徐庶言諸葛孔明。蜀先主用之。威公先主豈惟人言是信耶。管仲與威

象山全集

卷三十四

六

公讐也。而至於一則仲父。二則仲父。先主既見孔明。雖關張之愛。將不能間。至曰孤之有孔明。猶魚之有水也。觀此則二君二臣之所以相知者。果不苟矣。其相知之處。果安在耶。諸君其併言之。將以觀其所蘊。問古者八歲入小學。十五歲入大學。小學教之射御。書數。大學之道。則歸乎明明德於天下者。今教童稚。不過使之習字畫讀書。稍長則教之屬文。讀書則自孝經論語以及六經子史。屬文則自詩對至於所謂經義詞賦論策者。不識能有古者小學大學之遺意。

乎。若曰今之教人者不必如古。惟使之能爲文。應有司程度。可以取科第而已。則竊有疑焉。幼所誦書。長必知其意義。及其作文。則所謂題目者。又皆出於古書。則必能言其義。而後文可成也。如孝經首章所謂立身行道。論語首章言學而時習之。孟子首章言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不知果何如而立身。何如而行道。所學所習。果何道何業。利與仁義何如而辯。若此等類。今之爲文者。果有不必知之者乎。若曰今之教人者。與古大異。言之於口。筆之於紙。施之於場屋。

者。不必有其實。巧與勤者斯可矣。然亦不廢仁義忠信之道。兩者并行不相悖。不識有是理乎。夫仁義忠信之道。古人汲汲學之。猶懼有間。今悉力從事者。初不在是。而曰自能不廢。則是今人才質過古人遠矣。不然。則是父語其子。兄語其弟。友朋之羣居相與從事者。皆爲欺爲僞。相驅入於習。獲陷穽也。而可安乎。諸君幸詳考備究。而精言之。當得其實。而後可。

問夫子講道。洙泗論語所載。問仁者不一。又曰子罕言仁。如陳文子令尹子文之所爲。皆世所難得。而不

夫子不曰曰仁遠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又曰能近取譬可謂仁一方也仁者近人取譬不專舍近圖遠而不修德也夫子教不取輕許耳

許以仁。如子夏子路冉有之徒。皆不許以仁。豈仁之爲道大而非常人所能遽及耶。審如是。則所謂罕言者是聖人之教。人常秘其大者而姑以其小者語之也。且以子路子貢冉有皆聖門之高弟。其所自立者皆足以師表百世。合尹子文陳文子皆列國之賢大夫。非獨當時所難得。人品如此。蓋亦古今天下之所難得也。然而猶皆不足以與於仁。則今日之學者。宜皆絕意於仁。不當復有所擬議矣。今世讀書者。未有不先論語自童子而已。誦習之矣。不識學者。每讀至

象山全集

卷十四

十一

言仁處。果可置而不思乎。亦可試思而不必其遂知之也。今世又以科舉取士。苟其題之言仁者。又將累累而言之。其爲誣欺無乃已甚乎。諸生方將從事於聖人之學。近世言仁者亦衆。而持罕言之說。以排言仁者亦衆。故願與諸生論之。

問天之生物。自足以供一世之用。天之生才。亦猶是也。古之興王。未嘗借才於異代。而後世常患人才之不足。或者歸咎於科舉。以爲教之以課試之文章。非獨不足以成天下之材。反從而困苦毀壞之。科舉固

古人於此而仍舊
是言吾人備言
之而絕無其如人
才所以不古也

概以科舉取士
為得人才不安其
任其惟實任事
惟缺之百而用那
為人才之所以不
也

非古。然觀其課試之文章。則聖人之經。前代之史。道
德仁義之宗。治亂興亡得喪之故。皆粹然於其中。則
其與古之所謂學古入官。學而優則仕者何異。困苦
毀壞之說。其信然乎。不也。人才之不如古。其故安在。
抑果未嘗無才。而獨上之所以取而用之者未至耶。
願有以究其說。

象山全集

卷二十四

六九

觀言以究其端

研果未嘗無木。而樹上之根。以頹而用之。皆未至。淵
淵之端。其言然乎。不也。人才之不如古。其故安在。
其與古之所謂學古入官。學而優則仕者何異。困苦
毀壞之說。其信然乎。不也。人才之不如古。其故安在。
抑果未嘗無才。而獨上之所以取而用之者未至耶。
願有以究其說。

象山先生全集卷之二十五

臨川後學李 綬點次

楚陂後學周毓齡重校
槐堂書齋裔孫邦瑞刊

詩

少時作

從來膽大胸膈寬。虎豹億萬虬龍千。從頭收拾一日
吞。有時此輩未妥帖。哮吼大嚼無毫全。朝飲渤澥水。
暮宿崑崙巔。連山以為琴。長河為之絃。萬古不傳有
吾當為君宣。

聞鷺

象山全集

卷二十五

百喙吟春不暫停。長疑春意未丁寧。數聲綠樹黃鸝
曉。始笑從前著意聽。

鷺 六言

巧轉風臺急筦。清逾石澗回溪。好去枝枝驚夢。無人
心到遼西。

晚春出箭溪 二首

晴雲冉冉薄斜暉。春靜衡門半掩扉。風入墻頭丹杏
晚。高枝頻颭亂花飛。

又

前人語翻來
得妙

長。蹊。窈。窕。晴。沙。暝。綠。樹。交。加。細。草。香。歸。去。不。緣。吾。興。
盡。月。明。應。得。更。襄。裳。

子規 六言

柳。院。竹。齋。茅。店。雲。蕪。風。樹。煙。溪。聽。徹。殘。陽。曉。月。不。論。
巴。蜀。東。西。

蟬

風。露。枯。腸。裏。宮。商。兩。翼。頭。壯。號。森。木。晚。清。嘯。茂。林。秋。

贈化主

學。佛。居。山。林。往。往。儀。狀。野。道。人。翩。然。來。禮。節。何。爾。雅。

象山全集

卷二十五

二

職。事。方。惛。惛。言。論。翻。灑。灑。安。得。冠。其。顛。公。材。豈。云。寡。

疎山道中

村。靜。蛙。聲。幽。林。芳。鳥。語。警。山。樊。紛。葩。隴。麥。搖。青。穎。
離。懷。付。西。江。歸。心。薄。東。嶺。忽。忘。飢。歎。憂。翻。令。發。深。省。

鵞湖和教授兄韻

墟。墓。興。哀。宗。廟。欽。斯。人。千。古。不。磨。心。涓。流。積。至。滄。溟。
水。拳。石。崇。成。泰。華。岑。易。簡。工。夫。終。久。大。交。離。事。業。竟。
浮。沉。欲。知。自。下。升。高。處。真。偽。先。須。辯。只。今。

挽石子重

糜與羣同
左傳求諸
侯而糜之

耻音揮肝
音吁仰視
也小人喜
悅貌

古重百里長寄命謀託孤今以京秩授糜至無賢愚
州家督版帳殿最視所輸况乃積弊久宿負堆文符
老姦乘倉皇陰拱爲師模民窮斂愈急吏飽官自癯
天子爲焦勞宵旰思良圖高選部使者庶使德意敷
石君在薦剡聞者皆懽愉不知何方民凋瘵遲君蘇
君丞同安日歲早當蠲租縣白如故事守怒牢睢盱
賴君爭之力意得所請俞揭數授里正俾後不可渝
又嘗宰尤溪吏輩初闖闔首以財贖告欲闖侵民途
君乃治稅籍弊蠹窮根株簡易以便民上下交相孚

象山全集

卷三十五

三

民自不忍負豈復煩催驅關征且損數孰謂儒術迂
使家得此人黃屋何憂虞惜哉不及用重使吾嗟吁
挽張正應

海門晝夜吼奔雷却立吳山亦壯哉前殿神僊三島
邃正陽閭闔九天開玉階恭授太官賜象簡親承御
墨回多少簞瓢蓬蓿士輸君留宿兩宮來

和黃司業喜雪

疇昔詩囊未破慳瓊瑰益自倍枵然木華甘落諸公
後誠實徒居野老前臘雪晚成春雪早梅花靜對雪

花妍。從今長作豐登瑞。廩庾家家贍九年。

遊湖分韻得西字

命駕不辭春逕泥。少蓬高會帝城西。書非我輩終無賴。物笑蒙莊只強齊。天入湖光隨廣狹。山藏雲氣互高低。誰憐極目菱芻裏。隱隱蒼龍卧古堤。

和楊廷秀送行

學植知方耻為人。敢崇文貌蝕誠真。義難阿世非忘世。志不謀身豈誤身。逐遇寬恩猶得祿。歸衝臘雪自生春。君詩正似清風快。及我征帆故起蘋。

象山全集 卷三十五

四

送德麟監院歸天童和楊廷秀韻

二首

盡道吾廬登陟難。上人得得到相看。莫言無物堪延待。也有茶澆舌本乾。

又

聞說淮民未免飢。春頭已掘草根歸。羨君捆載還山去。更挾星郎大字詩。

送勾熙載赴浙西鹽

平分浙江流。東境浮海角。其民仰魚鹽。久已困征權。麥禾與桑麻。耕鋤到磽确。往歲比不登。場圃幾濯濯。

民飢而遊
情者富

荒政勞廟謀。賑廩聞數數。飢羸不待飽。共感君澤渥。
仁哉覆育恩。所惡吏齷齪。教詔彌諄諄。聽受祇藐藐。
何知國與民。足已肆貧濁。流離且未還。已復事椎剝。
按察殊未曾。聖主獨先覺。重貽宵旰憂。顧盼求卓犖。
君固岷峨英。懷抱富荆璞。邇來奏對語。朝陽鳴鶯鶯。
鏘然歷帝聰。簡記諒已確。外臺適虛席。妙選出親擢。
此節豈輕授。委寄重山嶽。除音九天下。眾論靡瑕駁。
攬轡首越山。青萍方在握。送君無雜言。當不負所學。

題慧照寺

象山全集

卷三五

五

春日重來慧照山。經年詩債不曾還。請君細數題名
客。更有何人似我頑。

贈畫梅王文顯

子作寒稍已逼真。不須向上更稱神。由來絕藝知音
少。只恐今人過古人。

簡朱幹叔諸友

利名風浪口相催。青眼難於世上開。何事諸君冒艱
險。杖藜來入白雲堆。

書劉定夫詩軸

人生不更涉。何由知險艱。觀君一巨軸。奚啻百廬山。
玉芝歌

靈華兮英英。芝質兮蘭形。瓊葩兮瑤實。冰葉兮雪莖。
石室兮窈窕。苔茵兮菁菁。陰長松之偃蹇。帶飛瀑之
琮琤。實青端而黃表。眇中藏而不矜。匪自昭其明德。
羗無愧兮疇能。

淳熙戊申。余居是山。夏初。與二三子相羊瀑流間。
得芝草三偶。相比如卦畫。成華如蘭。玉明冰瑩。洞
徹照眼。乃悟芝蘭者非二物也。已酉上巳。復覩瑤

象山全集

卷二十五

六

芽迫歸拜掃。不及見其華。是日訪風練飛雪。始得
一華。方掇至案間。時雲庵僧適至。且求余言爲鄉
道。余方作是歌。因謂之曰。當爲子書之。第持此以
往。會當有賞音者。紹熙元年三月二十八日。象山
翁書。

